

# 东莞市财政局南城分局

## 财政资金定期保值增值业务项目结果公告

我分局于2024年9月23日就财政资金定期保值增值业务项目进行招标，经评审及评审小组推荐，现就本次招标的中标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采购编号：NCCZ202402

二、项目名称：财政资金定期保值增值业务项目

三、招标结果：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评分	投标报价	档次
1	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	86.8	利息按基准+ 55BP	第一档
2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83.8	利息按基准+ 20BP	第一档
3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83.2	利息按基准+ 35BP	第一档
4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	81.8	利息按基准+ 20BP	第一档
5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81.2	利息按基准+ 40BP	第一档
6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79.5	利息按基准+ 35BP	第二档
7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78.9	利息按基准+ 40BP	第二档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评分	投标报价	档次
8	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78.2	利息按基准+ 55BP	第二档
9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77.9	利息按基准+ 40BP	第二档
10	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77.8	利息按基准+ 50BP	第二档
11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	77.7	利息按基准+ 20BP	第二档
12	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	77.6	利息按基准+ 40BP	第三档
13	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	75.8	利息按基准+ 35BP	第三档
14	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75.5	利息按基准+ 40BP	第三档
15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75.4	利息按基准+ 40BP	第三档
16	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74.6	利息按基准+ 50BP	第三档
17	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74.4	利息按基准+ 40BP	第三档
18	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	73.6	利息按基准+ 45BP	第三档

本结果公告限期 1 天，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、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，逾期将依法不予受理。

在此，谨对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东莞市财政局南城分局

2024年9月25日